

2007年期货法律法规：关于加强期货经纪公司内部控制的指导原则3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36/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6_9C_9F_c33_236024.htm

第三章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具体要求 第八条 期货经纪公司内部机构的设置要权责分明、相互制衡。具体要求如下：（一）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建立、健全法人治理结构，股东会、董事会依据法律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。设立监事或者监事会，履行对公司经营运作的监督责任。股东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决议必须存档备案。（二）成立以总经理为首的经营领导班子，执行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决议，接受监事会的监督。（三）制定明确的、成文的决策程序，经营管理决策要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并保留可供核实的记录，防止个人独断专行。（四）各级经营管理机构要严格执行上级的各项决策，并在各自的职责和权限范围内行使职权，履行职责。（五）设立专门的稽核监督岗位，负责内部控制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。稽核检查必须向公司领导层提交稽核检查报告，稽核检查报告要存档备案。（六）成立风险控制小组，定期对公司的运作情况作出分析和评价，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并实施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。 第九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建立明确而合理的授权分责制度。（一）按照各自经营活动的性质和功能，建立以局部风险控制为内涵的内部授权制度。各项授权都要以书面形式确认。对各部门的授权要定期检查，授权范围要适当，所授的权限不得突破。（二）针对各部门的工作性质、人员的岗位责任，赋予相应的工作任务和职责权限。容易成为风险隐患的岗位要实行适当的职责分离，明确具体经办部门和监督部门的职责。（三）

公司所辖的营业部、各业务、职能管理部门以及各级管理、操作人员，都要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按照所授的权限开展工作，并对自己职责范围内的工作负责。

(四)制定和完善各项审批制度，尤其要加强对外业务的控制。凡是对外开办的每一笔业务，都要按照业务授权经过审核批准后方可办理，对特别授权的业务要经过特别审核批准。

第十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按照责、权、利相匹配的原则，推行目标管理，建立完善的岗位责任制度，实施严格的岗位操作流程和合理的工作目标，建立错单处理制度，完善考核措施。对重点岗位、重点业务、重要的空白凭证、重要的财物等要特别加强监控。有条件的公司，会计、财务、结算等重要的岗位可实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轮换。

第十一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顺序递进实施风险监控。

(一)一线岗位由单人单岗处理的业务，要设立相应的监督岗位，制定和实施有关的监督制约措施；

(二)相关部门间要制定相互监督制约的工作程序；

(三)内部稽核监督部门或岗位对各岗位、各部门、各项业务实施全面监督和反馈；

(四)建立科学的风险预警制度，定期分析、研究公司经营管理的风险隐患及其整改措施，完善对业务运作的事前、事中和事后监督，建立内部控制系统的评审和反馈制度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公司运作中存在的带有苗头性、倾向性的问题。

第十二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，建立完善的客户保证金和公司自有资金的管理办法，明确规定其各自的用途和资金划拨的严格控制程序。

第十三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建立严密的会计控制系统。会计控制系统的建立要遵循规范化、程序化、授权分责、监督制约、账务核对相符原则。会计记录、账务处理和经营成果核算要合法合规，会计主管

要进入公司管理层。会计制度要明确规定有效会计凭证的要素。以电子数据处理系统录入会计数据时，必须保证只有在识别特殊密码状态下才能进入该系统。第十四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建立完善的结算制度。结算工作要像财务会计工作一样进行严格的管理，结算要准确、及时，结算的要素要齐备，有关凭证要妥善保存，稽核监督部门或岗位要加强对结算工作的稽核审计和监督。第十五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建立科学的计算机系统风险防范制度，要对计算机系统的项目立项、设计、开发、测试、运行和维护整个过程实施严格的管理，明确业务、职能管理部门和稽核监督部门各自的职责，严格划分软件设计、业务操作和技术维护等诸方面的责任。第十六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加强内部稽核监督系统的建设，建立内部稽核岗位，完善检查监督手段。(一)内部稽核岗位要实行对总经理负责的原则，行使综合性的内部监督职能，以保证内部稽核的权威性和独立性；(二)内部稽核监督工作要建章建制，实现制度化和规范化。要建立稽核检查制度和稽核处罚制度，督促公司内部各项内部控制文本制度的贯彻落实；(三)稽核人员的配备在数量、质量上要保证能够完成稽核监督工作的需要；(四)对下属机构的全面稽核要定期进行，并要根据监管的需要安排一定数量的专项稽核；(五)稽核岗位和有关的检查人员要认真履行职责，真实及时地反映有关情况，对隐瞒不报、虚报情况以及稽核检查不力的，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第十七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完善信息发布和信息管理制度，及时、全面地为客户提供信息分析服务。第十八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建立、完善档案管理制度，真实、及时、全面地记载各项业务，建立完整的会计、统计和各种业务资

料的档案，并妥善保管，确保原始记录、凭证、合同文书、各种档案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。第十九条 期货经纪公司要制订有效的应急应变措施。保证当重要部位、营业网点等遇到火灾、水灾、断电等紧急情况时，应急应变措施能够及时到位，公司的运作不会受到不必要的影响。应急应变措施要考虑到各种可能因素，设定具体的应急应变步骤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